

证券代码：874070

证券简称：天广实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生物反应器、培养基、仪器设备、系统、试剂及耗材、服务费	8,500,000.00	1,670,184.92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提供服务等	800,000.00	1,667,018.54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提供房屋租赁及水电	-	483,479.35	相关合作已经结束
合计	-	9,300,000.00	3,820,682.81	-

##### (二) 基本情况

###### 1、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所涉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指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统称

“天广实”或“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上海多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宁生物”）及其子公司、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达药业”）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 （1）与多宁生物及其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与多宁生物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下：关联交易总额在 850 万元以内（含 850 万元），关联交易内容为向多宁生物及其子公司采购生物反应器、培养基、仪器设备、系统、试剂及耗材等。

### （2）与贝达药业及其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与贝达药业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下：公司子公司接受贝达药业提供服务，预计发生金额 80 万元以内（含 80 万元）。

提议授权经理层在本次批准的关联交易总额范围内，根据日常经营需要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合理调整。

## 2、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名称：上海多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望园路 1698 弄 29 号 20 框 110 室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望园路 1698 弄 29 号 20 框 110 室

注册资本：35066.0426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化工专用设备、仪器仪表、包装材料、实验室设备、玻璃器皿的批发；从事生物制剂的生产(禁止投资中成药、珍贵优良品种、优良基因、转基因品种及相关繁殖材料生产)；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玻璃仪器销售；制药专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自有设备租赁；仪器仪表修理；制药专用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发酵过程优化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医用包装材料制造、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

出口；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

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王猛

实际控制人：王猛

关联关系：上海多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天广实持股 4.28% 的联营企业，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李锋担任董事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 名称：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 355 号

注册资本：418,485,885 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丁列明

实际控制人：丁列明

关联关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范建勋在贝达药业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二、 审议情况

###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锋、范建勋对此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上述关联交易系基于真实自有业务的需要，其定价根据市场定价为原则，双方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将遵循自愿、平等、定价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5 年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双方正常经营的需求，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权益的情形，确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